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1. 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各项制度，做好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全面加强农村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2. 加强经济建设。负责制定本镇经济社会发展和镇村建设等规划，提高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水平；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指导经济结构调整和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因地制宜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促进农民增收，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推进农村市场经济体系的建设。

3. 加强公共管理。负责辖区内人口管理、社会管理、市场监管、生态环境保护等相关行政事务的常态化管理工作。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建立综治管理、综合执法、便民服务统筹协调指挥机制，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4. 加强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村（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负责抓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旅游、卫生健康、医疗保障等工作，统筹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空间布局，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

5. 加强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抗旱、防地质灾害、防灭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

6. 推进民主法治。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工作，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体系，动员广大村（居）民参与基层自治。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4年重点工作

1. 立足发展、完成各项指标。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等经济社会指标力争均衡超额完成；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年度工作任务，确保取得预期成果；全面完成我镇产业强镇项目；完成县下达的孕检、无偿献血、大学生征兵等目标任务。

2. 立足协调、推进项目建设。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的项目管理运行机制，积极争取、筹措项目和资金，重点在场镇村落美化、村社道路、农村水利设施、农村危房改造上下功夫，加大民生工程的实施，切实解决群众生产生活实际困难。

3. 立足规划、推动产业发展。按照“大园区+小庭院+小业主+小农户”的模式，结合我镇“高山寒未尽，谷底春已浓”的气候特征，形成“绿色健康养殖，高山露地蔬菜，猕药综合套种，土豆规模种植”四大方向，招引在外成功人士，新发展年出栏2000头以上的生猪规模场10家，流转土地1000亩，发展高山露地蔬菜，种植包包蓝、圆萝卜等有机蔬菜。利用现有的猕猴桃

产业园，适度扩大种植规模，发展高海拔绿肉、海沃特等适宜猕猴桃品种 2000 亩。结合群众种植意愿和高坡特有的地方产品，大力推进种植高山土豆，让高坡土豆走进苍溪千家万户。

4. 立足民生、提高社会福祉。继续巩固脱贫成果，做实监测工作，牢牢守住规模性返贫底线，积极争取强农、惠农各项民生政策，继续实施好就业促进、农民工服务、教育助学、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百姓安居、道路畅通、人畜饮水等民生工程，解决好城乡群众就业、就医、行路、饮水、住房等实际问题。进一步整合惠民帮扶资源，解决好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的问题，抓好残疾人特殊教育、就业、康复、救助工作，完成医保征缴目标任务。

5. 立足实际、维护社会稳定。做实信访稳定，加大对群众的教育引导力度和对信访难案积案的化解力度；做实社会治理，定期到各村、社区开展治安巡逻，加大对违法犯罪和歪风邪气的打击治理力度。做实禁毒反诈，加强重点场所排查和重点人员见面，增强全民禁毒反诈意识，推动工作取得新成效；做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将问题发现和解决在初期，避免事态扩大升级；做实道路交通、食品药品、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各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将隐患早排查、早发现、早消除，并开展隐患问题回头看，确保切实整改到位，保障好群众生命财产。

6. 立足长远、推进乡村文化振兴。按照“一村一品”模式，规划全镇四大乡村振兴示范带，以红寨为中心，围绕青龙包战役为遵循，联合天关、三垭、双石为一带，深入挖掘红色旅游资源，打造革命老区产业示范带。沿着高坡场至黄猫垭环线，种植四季

庭院水果，让春赏花、夏乘凉、秋摘果、冬看雪的传统农家生活吸引远近游客。广泛发动群众自编自演文艺节目，举办群众性文艺活动不低于2场次，推动乡村文化振兴。

7.立足为民、提升服务效能。坚持职权法定、依法用权，把政府权力运行监督管理纳入法治轨道，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社会满意度。积极公开各类政策、宣传重点工作，融洽干群关系。全面清理规范村级财务，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社会监督，打造阳光政府。坚持每季度举办一期“高坡夜校·廉和讲堂”，提升干部解决问题、服务发展的能力。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高坡镇下属二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1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6.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0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746.3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2.6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14.67	本年支出合计	1,614.67
七、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1,614.67	支出总计	1,614.67

备注：因数据取舍，本套部门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1,614.67		1,614.67	
		1,614.67		1,614.67	
614001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1,614.67		1,614.67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1,614.67	947.55	667.12
					1,614.67	947.55	667.12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1,614.67	947.55	667.12
201	03	01	614001	行政运行	438.39	438.39	
201	03	02	61400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7		111.67
201	03	03	614001	机关服务	7.07	7.07	
201	03	50	614001	事业运行	108.95	108.95	
208	05	05	614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89	89.89	
208	07	05	614001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4	0.64	
210	11	01	6140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6	14.86	
210	11	02	614001	事业单位医疗	14.21	14.21	
212	03	99	614001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		6.00
212	05	01	6140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0		4.00
213	01	04	614001	事业运行	200.88	200.88	
213	05	99	614001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00		16.00
213	07	05	614001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29.45		529.45
221	02	01	614001	住房公积金	72.67	72.6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614.67	一、本年支出	1,614.67	1,614.6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14.6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6.08	666.0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3	90.5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9.07	29.07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0.00	10.00		
		农林水支出	746.33	746.33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72.67	72.6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合 计	1,614.67	1,614.67	
					1,614.67	1,614.67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1,614.67	1,614.67	
201	03	01	614	行政运行	438.39	438.39	
201	03	02	6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7	111.67	
201	03	03	614	机关服务	7.07	7.07	
201	03	50	614	事业运行	108.95	108.95	
208	05	05	6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89	89.89	
208	07	05	614	公益性岗位补贴	0.64	0.64	
210	11	01	614	行政单位医疗	14.86	14.86	
210	11	02	614	事业单位医疗	14.21	14.21	
212	03	99	614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	6.00	
212	05	01	614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0	4.00	
213	01	04	614	事业运行	200.88	200.88	
213	05	99	614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00	16.00	
213	07	05	614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29.45	529.45	
221	02	01	614	住房公积金	72.67	72.6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947.55	860.10	87.45
					947.55	860.10	87.45
			614001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947.55	860.10	87.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8.54	848.54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226.61	226.61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119.75	119.75	
301	02	3010201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5.33	5.33	
301	02	3010204		乡镇工作补贴	32.28	32.28	
301	02	3010206		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性津贴补贴	0.53	0.53	
301	02	3010207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性津贴补贴	2.81	2.81	
301	02	3010208		公务员规范津贴补贴	78.81	78.81	
301	03	30103		奖金	218.04	218.04	
301	03	3010301		公务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10.03	10.03	
301	03	301030301		公务员基础绩效奖	88.66	88.66	
301	03	301030302		事业人员基础绩效奖	75.55	75.55	
301	03	3010304		年度绩效奖	43.80	43.8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76.83	76.83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89	89.89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7	29.07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10	30110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行政/公检法司)	14.86	14.86	
301	10	3011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14.21	14.21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1	4.81	
301	12	3011201	失业保险	1.59	1.59	
301	12	3011202	工伤保险	3.22	3.22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67	72.67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6	10.86	
301	99	3019905	三支一扶	5.82	5.82	
301	99	301999701	基本养老保险	1.17	1.17	
301	99	301999702	基本医疗保险	0.40	0.40	
301	99	301999703	失业保险	0.04	0.04	
301	99	301999704	工伤保险	0.07	0.07	
301	99	301999711	住房公积金	0.93	0.93	
301	99	301999781	基础绩效奖	1.94	1.94	
301	99	301999782	年度考核奖	0.49	0.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5		87.45
302	01	30201	办公费	4.20		4.20
302	02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	05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	06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4.80		4.8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4.40		4.40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50		22.5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		14.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7	11.57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1.41	11.41	
303	05	3030501	职工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10.77	10.77	
303	05	303059991	涉军公益性岗位	0.64	0.64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16	0.16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667.12
					667.12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667.1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7
201	03	02	614001	高坡镇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4）	111.67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00
212	03	99	614001	高坡镇被撤并乡镇运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2024）	6.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0
212	05	01	614001	高坡镇被撤并乡镇运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2024）	4.0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6.00
213	05	99	614001	高坡镇驻村帮扶经费（2024）	16.0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29.45
213	07	05	614001	高坡镇 2023 年度离职村（社区）干部生活补助及老党员关怀基金（2024）	23.98
213	07	05	614001	高坡镇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保缴费财政补助（2024）	310.47
213	07	05	614001	高坡镇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4）	195.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9.80		5.00		5.00	4.80
		9.80		5.00		5.00	4.80
614001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9.80		5.00		5.00	4.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空表说明：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4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614-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754.57									
614001-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三资清理公用经费	35.6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确保符合三资规范。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 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 覆盖率	预算编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公报销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公务用车补贴	22.5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确保符合三资规范。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 覆盖率	预算编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公报销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三资清理公用经费（事业）	29.16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确保符合三资规范。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 控制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 覆盖率	预算编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公报销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预算编制一体化 预算控制	0.15	预算编制准确率，及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准确率。	绩效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预算编制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支出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高坡镇驻村帮扶 经费（2024）	16.00	为落实高坡镇驻村帮扶工作经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个数	=	1	个	5		
			绩效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帮扶村（社区）个数	=	8	个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定性				10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解决乡镇驻村帮扶运行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单个帮扶村（社区）金额	≤	2	万元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	16	万元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0		
高坡镇2024年度 高职称（社区）干 部生活补助及老 党员关怀基金 （2024）	23.98	为落实高坡镇2024年高职称（社区）老党员关怀帮扶基金补助经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绩效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老党员关怀帮扶对象	=	23	人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	160	人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高职村（社区）干部报酬	定性	全面解决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23.978	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定性	专款专用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职村（社区）生活补助人数	=	137	人	5	
614001-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高坡镇村务职（专职工资）、村干部基本报酬及社保缴费财政补助（2024）	310.47	为解决高坡镇村（社区）务职（专职）干部和小组组长报酬待遇及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财政补助经费，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民委员会副主任、其他专职干部人数	=	45	人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	186	人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定性	专款专用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小组组长人数	=	113	人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310.472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人数	=	14	人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4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民委员会主任）干部	=	14	人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村（社区）组干部报酬	≥	95	%	10				
	高坡镇村级公共服务中心经费（2024）	195.00	为解决高坡镇村（社区）开展组织活动、党员干部教育培训、激励创先争优、走访慰问、群团活动开展、组织活动场所维护、聘请法律顾问、城乡社区教育、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类、农业生产服务类、农村生活服务类、农村社会管理类等项目的运行维护、必要的办公用品费、水电费、报刊征订费等维持村（社区）正常运转以及村务监督委员会等其他形式村务机构开展工作所必须的支出，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制村1000至2000人个数	=	9	人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级建制调整后并入村（社区）数	=	17	人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社区）基层组织数	=	14	人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195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制村 2000 人以上个数	=	5	人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4 年 12 月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和谐	定性	大幅提升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服务民生能力	定性	大幅提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	定性	全面解决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高坡镇被撤并乡镇运维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2024)	10.00	为解决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 确保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人数	≥	50	人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被撤并乡镇运行成本	=	6	万元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	1	个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被撤并乡镇运行补助	=	1	个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成本	=	4	万元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乡镇基本运行	≥	95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12	月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和谐	≥	95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	定性	专款专用		5	
			高坡镇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2024)	111.67	为解决高坡镇乡村基础设施和场镇街道维护、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监管、社会治安、禁毒工作、信访维稳、普法工作、创新社会治理、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网点运行维护、应急抢险、乡风文明建设、关心下一代工作、人大专项经费、团委专项经费、妇联专项经费、人武部、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等方面支出和公务用车运行、伙食团补助及县乡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等的支出, 进一步维护社会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项目类别	=	27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定性	2024 年 12 月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111.67	万元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	=	61	人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服务民生能力	定性	大幅提升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幅员面积	=	97.24	万平方千米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持社会稳定,维护社会和谐	定性	大幅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距县城距离	=	89	千米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社区)个数	=	14	个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运行	定性	全面解决		10	

注：此表公开的为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空表说明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		
年度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部门				
整体				
支出	1,614.67	1,614.67	0.00	
预算				
年度	<p>我镇的总体目标是：（一）立足发展、完成各项指标。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等经济社会指标力争均衡超额完成；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年度工作任务，确保取得预期成果；全面完成我镇产业强镇项目；完成县下达的孕检、无偿献血、大学生征兵等目标任务。</p> <p>（二）立足协调、推进项目建设。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的项目管理运行机制，积极争取、筹措项目和资金，重点在场镇村落美化、村社道路、农村水利设施、农村危房改造上下功夫，加大民生工程的实施，切实解决群众生产生活实际困难。</p> <p>（三）立足规划、推动产业发展。按照“大园区+小庭院+小业主+小农户”的模式，结合我镇“高山寒未尽，谷底春已浓”的气候特征，形成“绿色健康养殖，高山露地蔬菜，猕猴桃综合套种，土豆规模种植”四大方向，招引在外成功人士，新发展年出栏 2000 头以上的生猪规模场 10 家，流转土地 1000 亩，发展高山露地蔬菜，种植包菜、圆萝卜等有机蔬菜。利用现有的猕猴桃产业园，适度扩大种植规模，发展海拔绿肉、海沃特等适宜猕猴桃品种 2000 亩，结合群众种植意愿和高坡特有的地方产品，大力推进种植高山土豆，让高坡土豆走进苍溪千家万户。</p> <p>（四）立足民生、提高社会福祉。继续巩固脱贫成果，做实监测工作，牢牢守住规模性返贫底线，积极争取强农、惠农各项民生政策，继续实施好就业促进、农民工服务、教育助学、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百姓安居、道路畅通、人畜饮水等民生工程，解决好城乡群众就业、就医、行路、饮水、住房等实际问题，进一步整合惠民帮扶资源，解决好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的问题，抓好残疾人特殊教育、就业、康复、救助工作，完成医保征缴目标任务。</p> <p>（五）立足实际、维护社会稳定。做实信访稳定，加大对群众的教育引导力度和对信访难案积案的化解力度；做实社会治理，定期到各村、社区开展治安巡逻，加大对违法犯罪和歪风邪气的打击治理力度，做实禁毒反诈，加强重点场所排查和重点人员见面，增强全民禁毒反诈意识，推动工作取得新成效；做实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将问题发现和解决在初期，避免事态扩大升级；做实道路交通、食品药品、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各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将隐患早排查、早发现、早消除，并开展隐患问题回头看，确保切实整改到位，保障好群众生命财产。</p> <p>（六）立足长远、推进乡村文化振兴。按照“一村一品”模式，规划全镇四大乡村振兴示范带，以红寨为中心，围绕青龙包战役为遵循，联合天关、三堰、双石为一带，深入挖掘红色旅游资源，打造革命老区产业示范带。沿着高坡场至黄猫垭环线，种植四季庭院水果，让春赏花、夏乘凉、秋摘果、冬看雪的传统农家生活吸引远近游客，广泛发动群众自编自演文艺节目，举办群众性文艺活动不低于 2 场次，推动乡村文化振兴。</p> <p>（七）立足为民、提升服务效能。坚持职权法定、依法用权，把政府权力运行监督管理纳入法治轨道，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社会满意度。积极公开各类政策、宣传重点工作，融洽干群关系，全面清理规范村级财务，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社会监督，打造阳光政府。坚持每季度举办一期“高坡夜校·廉和讲堂”，提升干部解决问题、服务发展的能力。</p>			
总体				
目标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突出抓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乡村旅游、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产业发展等重点工作，确保我镇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结合三溪口、黄猫垭旅游开发，依托高产油菜示范片项目，明春将形成苍湾大坝千亩金色油菜花梯田美景。种植四季庭院水果，让春赏花、夏乘凉、秋摘果、冬看雪的传统农家生活吸引远近游客，以文化旅游探索乡村发展新路子。预计2024年一季度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000万元，其中工业项目完成500万元，技改项目完成350万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目标总数	≥	7	个	10
		质量指标	目标达标率	≥	95	%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乡镇基本运行效率	≥	95	%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乡镇履职服务效率	≥	95	%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效率	≥	95	%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成本	≤	1638.6744	万元	20

第三部分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高坡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高坡镇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1614.67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42.8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项目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高坡镇2024年收入预算161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14.67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高坡镇2024年支出预算1614.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7.55万元，占58.68%；项目支出667.12万元，占41.32%。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高坡镇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614.67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142.8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项目减少。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14.6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6.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9.0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0万元、农林水支出746.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2.67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坡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14.67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减少142.81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上年结转项目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6.08万元，占41.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53万元，占5.6%；卫生健康支出29.07万元，占1.8%；城乡社区支出10万元，占0.62%；农林水支出746.33万元，占46.22%；住房保障支出72.67万元，占4.5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438.39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11.67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7.07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机关工勤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95万元，主要用于：高坡

镇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89.89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0.64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保险等方面项目支出。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4.86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机关公务员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4.21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机关事业人员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4年预算数为4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方面的支出。

11.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00.88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2.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6万元，主要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3. 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2024年预算数为529.45万元，主要用于：高坡镇对村（社区）常职（专职）干部和村民小组组长报酬待遇以及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72.6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坡镇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47.5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60.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福利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

公用经费87.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高坡镇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9.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未安排预算，确需执行因公出国（境）任务

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2024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4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1 辆。

2024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执行中，确需购置公务用车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应急抢险、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高坡镇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高坡镇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高坡镇人民政府下属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87.4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77 万元，上升 9.7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高坡镇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底，高坡镇共有车辆1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高坡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3个，涉及预算1614.67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13个，涉及预算860.1万元；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预算209.12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预算545.4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高坡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高坡镇政府机关开展履行社会管理和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职能需求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高坡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后勤服务类单位人员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高坡镇政府机关用于单位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下属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被撤并乡镇正常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被撤并乡镇用于环境卫生整治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二）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三）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四）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项）：指高坡镇用于对村常职（专职工作者）、组干部基本报酬以及村级公共服务、离职村（社区）生活补助和老党员关怀帮扶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十五）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六）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高坡镇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